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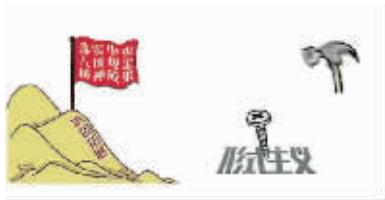
→ 察者看台

“八项规定表情包”是宣传理念的创新

江德斌

表情包是时下最流行的网络社交工具，很多人都收藏了多款表情包，在网聊越来越普及的年代，表情包当仁不让成为“沟通神器”，谈天说事用表情包活跃气氛、表达心情，一言不合发起表情包大战，都已经成为网友的日常。而中纪委推出“八项规定表情包”，则是顺应网络时代网民的习惯，改变旧有的宣传方式，以更容易被网民接受的方法，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传输给广大网民，进而通过宣传创新提升宣传效果。

社会学家的研究表明，表情包已成为网民的情绪“放大镜”，众多流行表情汇集在一起，记录了时代的变迁和情感。表情包主要是网友自发设计、传播，罕有政府部门参与。此前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交警大队推出过一组交通“表情包”，主要用于交通安全教育，让市民通过“表情包”了解交通违章的错误性质，曾获得广大



网友的称赞。

此次中纪委发布“八项规定表情包”，立足于宣传创新精神，突破了传统宣传模式，有别于红头文件、口头警告、展板宣传、标语口号等，将严肃话题用大众流行的形式推广，显得更接地气，也更加活泼，其宣传效率和社会影响，自然不言而喻。心理学研究显示，表情包的使用，反映了网民的公共态度。中纪委微信公号发布“八项规定表情包”后，短时间内就突破“10万+”，爆款的背后，乃是广大网民对中央八项规定的赞许、拥护。

在互联网时代，各种信息泛滥成

灾，网民的时间日益碎片化，注意力变化很快，对长篇大论、单调乏味、冠冕堂皇的宣传模式无感，倒逼政府部门接地气，改变传统宣传模式，与时俱进推出新宣传模式。此前也有部分地方的警察、消防、城管等部门，在网络上推出过新鲜别致的图文视频，采用网友喜闻乐见的网络词汇、表情包、二次元等，都令公众眼前一亮。

在中纪委发布“八项规定表情包”之后，网友在日常“斗图”时，不仅丰富了表情包种类，还能从中学习反腐倡廉政策，并用以监督广大党员干部，岂不是一举多得。可见，随着政务服务网络化成为趋势后，政府部门也要尽快对接网络，以最活泛的模式，利用网络优势宣传党和政府的政策、法规，与广大网民互动交流，以提升宣传效率和效果。

让诚信红利惠及每个人

李云勇

众所周知，国无信不兴，人无信不立。要实现民族复兴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，就要建设好一个诚信社会。而好人好事都是建立在诚信基础之上的，诚信就是美好生活不可缺少的重要品质，美好生活首先应当是讲诚信的生活。

要培养越来越多的好人。我市多年来持之以恒地发现好人、崇尚好人、学习好人，让好人得好报，鼓励了越来越多的民众争当好人。比如今年7月，衡阳“长裙姐姐”王青平飞奔救人，悄然离开。今年10月，衡阳最美保安熊衡露勇斗歹徒不幸牺牲，他捐献的器官将帮助更多的人。“好人现象”引发“好人效应”，越来越多的民众服务在街道社区、大街小巷，积极为社会奉献光和热，也影响了更多的人。

要涌现越来越多的好事。好人多了，好事也会接连出现。比如衡阳妇幼保健院朱丽平，多年来坚持助人为乐，自2005年加入衡阳“小红人”志愿者组织以来，10多年来参加义

工活动600余次，累计参加志愿服务时间超过3800小时，当选2015年度湖南省最美志愿者；目前，衡阳市注册志愿者人数已近70万，参与志愿者及带动群众近百万人，民众随时随地就会遇到好人与好事。

要创造越来越多好氛围。一个人做好事不难，难的是带动一大帮人去做好事。一代人做好事不难，难的是教育代代把做好事坚持下去。比如衡阳最美保安熊衡露的家属，他们根据熊衡露生前的愿望，决定捐献出他的部分器官，至少让5个人受益。熊衡露的儿子在完成父亲器官捐献仪式后，也签订了器官捐献志愿书，成为一名大爱无疆的器官捐献志愿者，传承了父亲的勇敢与善良。

要绽放越来越多好心情。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，心中向好，眼中有好；心中向恶，眼中无好。“如果我们总是心存正能量，释放正能量，传播正能量，我们的路会越来越宽，越走越顺。反之，如果心存负能量，释放负能量，传播负能量，我们的路会

越走越狭窄，越走越艰难。”《衡阳晚报》为此刊文《心存正能量，人生如意多》，鼓励更多的民众打造好心情，争创好处境，开创好人生，让人生更美好。

今年11月15日，我市举办“好人线索”推荐暨网络文明传播培训班，营造推荐好人、崇尚好人、学习好人、争当好人的浓厚氛围。“好人现象”引发“好人效应”，让好人好事层出不穷，“好氛围”“好心情”齐头并进，推进诚信建设就会快马加鞭，让守信者畅行天下，失信者寸步难行，就会变成广大民众喜闻乐见的现实，从而让诚信红利越来越多地惠及每个人，向社会源源不断地传递正能量。

(来稿请发 350372218@qq.com 邮箱)



→ 今日谈

一道伪命题的心灵鸡汤

朱昌俊

当你遇到需要拒绝的情况时，你敢说“不”吗？日前，中国青年报社社会调查中心联合问卷网，对2001名受访者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，遇到需要拒绝的情况时，54.3%的受访者敢于说“不”，14.2%的受访者不敢。60.4%的受访者担心说“不”影响与对方的关系，73.1%的受访者认为应该学会说“不”。

“成长，从敢于说不开始”，“敢于说不，善于拒绝”。类似的“箴言”相信很多人都不陌生。不少心灵鸡汤文，也热衷于表达这样的主题。而这次相关调查结果显示，“敢不敢说不”的问题，确实在困扰着不少受访者，七成以上受访者称应该学会说“不”，就是一种直接体现。

这里的“应该学会说不”，不是

说要对所有人的求助都说“不”，而是单指“需要拒绝的情况”。这看似限定了说“不”的范畴，但仍然显得标准模糊。

到底什么是“需要拒绝的情况”？那些损人不利己的事情当然一眼就能看明，但生活是复杂的，很多来自他人的请求难以简单定性。一种被大多数数人同意的回答是：不在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内，且帮忙后对自己没好处的事，就可以拒绝。可即便这样，也无法构成“应该学会说不”的绝对理由。要知道，不少时候，帮助他人、答应别人请求，并不能用对自己有无好处来作“必要性”认定。人生存于社会之中，意味着协作、互助必不可少，如果仅凭对自己是否有利来形成价值观，很难说不会影响到社会的协

作程度与道德发育。

另外值得警惕的是，将一些原则性问题，比如官员的堕落、个人陷入违法犯罪的歧途等，也简单地归咎于个人没有学会说“不”，显得有偷换概念之嫌。

说到底，到底应不应该拒绝某件事，只要不违背法律规定和公序良俗，凭自己的好恶与利益考量来作出选择。对个人而言，可归为个体选择，与所谓人格独立与否关系不大，所以敢和不敢说不都应该获得尊重。至于原则性大问题，本就不是什么该不该“拒绝”、敢不敢拒绝的问题，因为法律、道德已经对之有清晰界定。因此，屡屡出现的“应该学会说不”式说教，不过是一道伪命题的心灵鸡汤，并没有太多的实际价值。

→ 热点发声

尊重每一个用心的劳动者

在香港大学食堂做了44年的阿姨袁苏妹，2009年获得了港大荣誉院士。11月25日，这位身份特殊的院士去世，港大官方主页放上了她的照片进行深切悼念，很多香港名流得知此事也纷纷发文怀念。同一天，本是杭州电子科技大学27号楼宿管阿姨徐根娣退休之日，结果她所管的寝室楼800多名同学集体“请愿”请她留下来。



“1、某种程度上，对“宿管徐妈妈”的舍不得和返聘，也是“投桃报李”式的回馈，而这类回馈，本就表明那种潜移默化的“教育”达到了效果。

“言传不如身教”。无论是“港大三嫂”还是“宿管徐妈妈”，都阐释了这个道理，同时表明，后勤员工也完全可以凭借自己的认真负责，教会学生如何去做一个真正的人，一个大写的人。

——评论员 胡欣红

2、这两位普通女性劳动者所做的每一件事都很平凡，但当所有这些平凡累积到一起，就成了学子心头温暖而不灭的记忆。教育从本质上讲是一种“唤醒”，她们在以传承人类文化的象牙塔内起到了另一种唤醒作用。就是靠着这样日复一日的平凡坚守，成了学生们眼中可亲可敬的“三嫂”“徐阿姨”。她们“以自己的生命影响学子的生命。教识他们敬业乐业，事事尽力，无私，承担责任，不计较个人的得失。”

我们都会说职业不分高低贵贱，为了让普通劳动者更有成就感，这种成就感不止于为她们口头打call，在朋友圈为她们点赞。这种尊重应是对她们从人格到劳动价值、待遇、保障等全方位的肯定和改善。所以无论是社会风气倡导，还是制度设计和制定，都应协调好这种关系。从某种角度说，普通劳动者能否获得应有的成就感，体现的是社会良知的优劣和文明程度的高下。

——评论员 陈进红

→ 说道说道

1、南京发起“颗粒归仓守护城墙”活动，向社会广泛征集散落的明城砖线索。一年以来，南京城墙保护管理中心共收到市民提供的线索近300条，已回收城砖约8万块，它们将来可以用于维修约3公里的明城墙。

城墙上的每一块砖都珍贵无比，都是无法复制的历史遗存。发动全城征集，可以说是“抢救”墙砖的必要行动，也是整合社会各方力量的一种创新。要知道，“源远流长，根深者枝茂”，文化遗产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，功在当代，利在千秋。如何进一步整合社会力量、更广泛地发动群众，如何进一步完善社会力量参与文化遗产保护的体制机制，需要更多这样的尝试与探索。

——评论员 夏振彬

2、百度贴吧上一个名为“差评师曝光台吧”的贴吧近日引起广泛关注。不少买家对买到的商品进行差评之后，其个人电话、家庭住址等信息都会被曝光在该贴吧上。然而，不少被曝光者均表示电话和姓名属实，但自己并非差评师。目前，百度贴吧方面已经表示：作为平台方将坚持依照法律法规，对个别用户发布他人电话等个人隐私信息的行为，一旦发现将及时进行处理。

无论出于何种目的，将消费者的个人隐私信息公布到网络上的行为皆已涉嫌违法。百度平台方面的回应是及时的，执法部门不妨也及时介入，还公众一个清朗的网络空间。同时，我们更应保护消费者给出差评的正当权利。面对同一个商品，消费者自然褒贬不一，商家无权要求消费者统一口径。只要是消费者基于自身感受和体验所作出的客观评价，都应予以尊重。消费者给出的负面评价，若不属于诽谤、歪曲事实，商家均应接受，这也是经营者的基本义务。

——评论员 李勤余